

第十一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宜川县应急管理局）的（宜川县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3 宜川县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商为陕西星原测绘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809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85.2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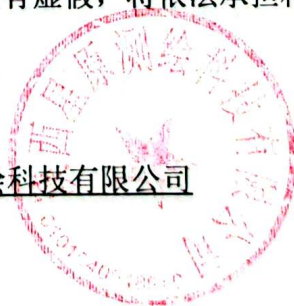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星原测绘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年10月31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